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(2024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水费水资源管理所

项目名称：水资源及节约用水综合评估

项目实施年度：2024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(年/月)：2024.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(年/月)：2024.12

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、项目概况（项目政策、资金分配使用、项目实施情况等） 1、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：根据省水利厅《关于印发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以及南通市水利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目标任务的通知》（通水资〔2024〕4 号）相关要求，完成如皋市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工作。 2、地下水水位及水质监测：对全市的监测井进行水位和水质监测。 3、自备水取水计量设施升级改造。 二、评价情况（评价思路、方式、做法，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情况和评价结论等） 1、完成了如皋市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评估报告、如皋市长江长青沙七匡水源地及长青沙水库应急水源地 2024 年管理与保护评估报告、如皋市取水许可总量压减方案、建立如皋市区域内难以更新地下水取水工程台账及整治方案，建设取水口规范化示范工程，协助组织开展水资源管理工作专业培训。 2、规模以下取水口取水计量设施升级为超声波远传水表（RS485 数据接口）并接入江苏省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。 三、项目绩效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、总结的项目绩效）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程序规范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，资金使用合规。 四、存在问题（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，原则上按照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分别归类分条撰写） 无

五、整改措施（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措施）

无

附件 3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(2024 年)

填报单位： 如皋市水费水资源管理所 项目名称： 水资源及节约用水综合评估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评分依据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	
决策指标	项目立项	指标 1: 立项依据充分性	项目立项依据充分	100%	2	2	
		指标 2: 立项程序规范性	项目申请、设立规范	100%	2	2	
	绩效目标	指标 1: 绩效目标合理性	绩效目标依据充分，符合客观实际	100%	2	2	
		指标 2: 绩效指标明确性	绩效指标清晰、细化、可衡量	100%	2	2	
	资金投入	指标 1: 预算编制科学性	有明确标准，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	100%	2	2	
		指标 2: 资金分配合理性	有测算依据、与实际相符	100%	2	2	
过程指标	资金管理	指标 1: 资金到位率	100%	100%	3	3	
		指标 2: 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3	3	
		指标 3: 资金使用合规性	资金使用符合财务规定	100%	4	4	
	组织实施	指标 1: 管理制度健全性	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	100%	2	2	
		指标 2: 制度执行有效性	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	100%	6	6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 1: 项目建设数	1	1	5	5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	质量指标	指标 1: 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10	10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	时效指标	指标 1: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	100%	100%	5	5	
		指标 2: 截至 2024 年底，项	100%	100%	5	5	

		目资金完成率					
							
	成本指标	指标 1: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	100%	100%	5	5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 1:				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 1: 强化水资源管理	强化水资源管理	100%	10	10	
		指标 2: 提高全民节水意识	提高全民节水意识	100%	10	10	
	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 1: 防止地下水污染	无地下水污染	100%	10	10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	可持续发展指标	指标 1:				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 1: 项目影响公众满意	≥90%	95%	10	10	
		指标 2:					
							
总计					100	100	